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8,933,4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3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杰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洪强	何淑恒	
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	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	
电话	0756-6255818	0756-6255818	
电子信箱	zhengquan@zhbojay.com	zhengquan@zhboja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业务背景及业务综述

博杰股份自创立以来,以电学测试领域为起点,经过十余年的深耕与积累,公司已成为一家专注于工业自动化设备与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测试和自动化组装一站式解决方案的技术创新型企业,产品和服务涵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和工业电子等行业。

公司专注服务于工业领域客户,帮助客户实现生产线的半自动化和全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品率。公司部分产品的技术水平在国内外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世界 500 强企业,包括苹果、微软、思科、高通和谷歌等全球著名高科技公司,以及鸿海集团、广达集团、仁宝集团、和硕集团和比亚迪等全球著名电子产品智能制造商。

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测试设备和自动化组装设备致力于提升电子产品的智能制造水平,有效提高客户生产效率、产品品质和生产自动化程度,具备将客户新产品理念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产品的业务能力,帮助客户快速实现新工艺、新技术的大规模、工业化生产,并达到精益生产、降本增效的目的。

(二)业务布局

工业自动化是现代工业生产实现规模、高效、精准、智能、安全的重要前提和保证。在人口结构变化、制造业转型升级、国家政策扶持的三大驱动力下,我国自动化设备行业将具有良好的发展机会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所生产的测试设备、自动组装设备属于工业自动化设备大类中的两个子行业领域:

1、自动化测试:

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业电子及相关电子零部件产品的外观、性能、功能等多方面检测。自动化测试为公司传统优势领域,产品系列全面丰富,覆盖了射频、声学、电学、光学、视觉等诸多领域,其中 ICT 测试设备、5G 射频测试设备处于世界领先水平。近年来,机器视觉行业的市场价值逐步被发掘,应用范围已由电子元器件和消费电子行业,扩展到汽车制造、光伏半导体、智能物流、机器人等领域。经过多年研发和产品迭代优化,公司已将检测业务拓展至机器视觉检测,未来将带来持续增量。

2、自动化组装:

以自动化机械代替人工劳动的一种装配技术,相关设备能自动地完成预定的装卸工件、定位加紧、工件输送、组装、包装、检测等工序及工艺过程。公司自动化组装设备的下游主要面向消费电子行业,并不断向工业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等领域拓展。当前,下游行业对个性定制化需求不断提升,公司顺应行业发展的方向及机遇,大力开发自动化、智能化组装设备,向客户提供自动化测试和自动化组装一站式解决方案。

(三)主要产品及用途

1、测试设备业务

对于电子产品制造厂商而言,产品检测是确保产品质量的主要手段,项目包括:主板 ICT 在线测试、FCT 功能测试、无线射频测试、音频测试、屏幕和 LED 显示测试、重力感应器测试和恒压力测试等。

自动化测试种类多、测试精度要求高,传统人工测试速度、精度有限,存在比较大的主观/客观因素干扰等问题。自动化测试设备解决了传统人工测试甄别率低、最终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的问题,并能够匹配电子产品测试需求不断升级的趋势。随着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智能化、精密化、柔性化、多功能化方向升级的趋势愈加明显,以自动化、智能化为主导的中高端电子产品测试设备在逐步打开市场空间,中低端测试设备将逐步被淘汰,自动化测试设备融入电子产品生产线将成为市场主流。公司典型的自动化测试设备产品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1)电学测试设备

PCBA 硬板类:

在线测试是通过检测以及分析组装电路板在线元器件的逻辑参数,精确定位电路板中的故障点。功能测试主要检测主板整体运行性能参数是否达标,各模块工作是否正常等。

公司自 2005 年起开始搭建 ICT 测试平台至今,已经是国内外各大知名服务器品牌制造商的主要供应商,已经为行业提供了上百种 ICT 测试设备,各设备亦广泛应用在世界主流测试平台(如安捷伦、泰瑞达等),同时公司提供除硬件设计制造之外所有的软件调试服务和方案,一直受到行业客户的信任与支持。

FPC 柔板类:

随着柔性电路板(FPC)在消费类电子行业小、轻、薄需求趋势的促进下进入了爆发性的增长,博杰也探索为柔板行业提供更高效的测试自动化设备。自 2018 年开始致力于研发微针测试设备,不断提高测试精度及测试速度,目前已经实现量产并在客户端开始使用。该产品主要应用于:SMT 前的 FPC 整板量产自动化测试以及主要针对劳动力密集型电子产品测试行业的效率改善。

(2)声学测试设备

高效高品质的声学测试对于讲究体验和性能的消费类电子尤为重要,一方面因为要确保产品的声学品质,给予用户高品质的体验;另一方面需要确保产品的生产、组装过程中的一致性。公司声学测试系统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声学测试,为产品在样品和量产阶段中的声学品质检测提供一站式的解决方案。

(3)射频测试设备

日常生活当中,手机通信时接收信号、个人电脑无线上网、蓝牙音箱播放等等的体验感受都离不开产品良好的无线信号接收与发射功能,给予用户高品质的体验。公司射频测试系统可适用于消费类电子、通讯类产品的射频功能测试,针对产品(板级、成品)中天线模块发送与接收信号的功能测试提供一站式测试解决方案,是保证产品品质必不可少的环节。5G 射频测试系统和技术是公司 2020 年具有时代代表性的产品与技术,并且获得省级研发技术中心认定。

(4)视觉检测设备

随着消费类产品不断走向更小更薄更轻便的趋势,其内部元器件也逐步趋向微小,已经达到了肉眼无法检测的程度。公司研发的视觉检测系统,高效解决了行业一直存在的痛点,实现了进口替代。通过视觉技术的应用,满足对产品外观缺陷高速检测并完成自动分拣等行业普遍需求。产品主要应用于电阻、电容、电感类等微小型元件外观检测、尺寸测量、字符识别,尤其是公司生产的六面视觉检测设备配有 AI 深度学习模组,处于国际领先的水平,持续提升了行业的检测速度和检测效率。

2、自动化组装设备业务

自动化组装系统可分为两种类型:

(1)基于大批量生产组装的刚性自动化组装系统:由专用组装设备、专用工艺装备所组成。如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镜头、喇叭麦克风等模组自动组装的镭射自动组装设备、平板镜头自动组装设备、激光焊接设备等。

(2)基于柔性制造系统的柔性组装系统:由组装中心和组装机器人组成。

由于传统生产线主要实现的是单品种、持续性的大批量生产,生产效率高、次品率低,适合标准化产品市场;但随着下游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和工业电子等行业由传统的单品种、大批量生产方式向多品种、中小批量的生产方式过渡,以生产者为主导的生产方式逐步向以消费者为主导的生产方式转变,传统的制造方式难以满足现代市场要求的灵活适应性能力,柔性制造技术变得越来越重要,制造业正向多品种、小批量生产的柔性制造和计算机集成制造发展,柔性组装系统是未来自动化组装的发展方向。公司典型的柔性自动化组装设备产品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①高速高精度点胶机:

自动点胶机作为工业自动化生产的重要机械设备,在微电子,特别是 PCB 板的生产中有着重要的应用。而随着科技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更新,电子产品生产中 PCB 板际电子元件的精密程度越来越高,组装固定方式已经有传统的螺丝固定转变为点胶固定。因此,为满足现有 PCB 板的生产要求,博杰研发了高速高精度点胶机,以实现对 PCB 板及电子元件快速精密点胶。该产品已经实现量产,实际应用中点胶的速度及精度均达到了世界领先水平。

②LED 自动生产设备

随着社会发展水平和个人生活品质的提高,LED 灯串行业也在快速发展,节日装饰灯串由单一颜色的灯串向多彩灯串发展,并且成为一种快消品,需求量巨大,但是传统的手工、半自动化的生产模式导致效率低、人力成本高。博杰自主研发的 LED 灯串自动生产设备,实现了上料、剥线、灯珠焊接、点胶固化、点亮测试、裁剪、包装一条龙服务,实现了生产的全自动化,大量减少了人工,提升了生产效率,为行业解决了生产效率难题。

③自动打包机

传统包装行业主要依靠人工进行手工、半自动打包,尤其针对重型包装行业,人力消耗、安全问题比较突出。博杰自主开发的自动打包机,主要应用于工业打包领域,覆盖了电子产品行业打包以及建材行业打包,规范打包标准,提升打包效率,目前处于量产阶段,并且专门成立了事业部,对外销售及推广。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产品检测特性及生产过程中的差异设立了若干个事业部(BU),大部分事业部配置销售人员、项目人员、研发人员、生产人员等,提高了设备销售、研发、生产的专业度;各事业部独立运作、独立核算,力争提升管理能力和人员积极性,为公司创造更大的价值。其中 2 个事业部是根据行业发展变动和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于报告期内新设。各主要事业部主要业务分布如下:BU1 主要以消费电子测试业务为主,包括射频、声学、光学等检测业务;BU2 主要经营自动化组装业务,将各个检测环节进行连接,形成自动化生产线;BU3 主要经营电学检测业务(包括 ICT、FT 及自动化测试)等。

1、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涉及较宽领域,包括声、光、电、射频、运动控制、视觉识别等,对标国外一流企业,并通过专家研发和高校合作方式保持技术领先。公司采取"设计研发 + 生产 + 销售 + 技术服务"的经营模式,并推行研发领先、深耕行业的平台化差异竞争模式。公司深耕各细分领域,通过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研发和前瞻预判,推行平台化和模块化的经营模式,实现行业解决方案产品的推广。博杰品牌在业内拥有较高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获得品牌、产品和服务的溢价。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开放式研发和应对式研发,其中开放式研发为主动研发,公司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寻找并孵化新的项目,保持研发技术的前瞻性,为公司业绩提供新的增长点;应对式研发为被动研发,公司以客户订单为中心,根据客户应用场景、功能特点、技术参数、操作便利性等定制化需求进行深度研发,满足现有客户定制化需求。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和工业电子等领域,其终端产品种类丰富,产品更迭速度快,从而对工业检测、组装等自动化设备存在多样化、个性化和定制化的需求,为此公司形成了开放式研发和应对式研发同步实施的研发模式,兼顾潜在市场需求和现有客户定制化需求。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设计、组装和调试,并在不断优化升级的过程中使公司工业检测、组装等自动化设备在客户生产线中发挥更大的效能,充分满足客户的智能生产制造需求,确保客户生产线的高效、平稳和顺畅运转,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生产精度。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工控类组件、电子元器件、机构件、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和外购加工件,其中工控类组件、电子元器件、机构件、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属于标准件,外购加工件属于非标准件。

采购模式可分为直接采购模式和委外加工模式。公司采购的标准件和非标准件均采用直接采购模式,即直接向供应商采购;部分工序(如表面处理)采用委外加工的模式,即向供应商提供原材料或者待加工物料,供应商根据工序的种类、数量和复杂程度收取加工费用。

4、生产模式

由于下游客户对工业检测、组装等自动化设备的应用场景、功能特点、技术参数、操作便利性等特性存在较大差异,导致工业检测、组装等自动化设备具有非标准化的特点。

因此,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和柔性生产,生产线流程和布局可以根据不同产品的生产需求随时调整。

5、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按照客户类型划分,客户分为品牌运营商和代工生产厂商。品牌运营商主要从事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和品牌管理,为公司工业检测、组装等自动化设备的终端需求商;代工生产厂商主要根据品牌运营商的要求加工生产电子产品,并根据产能和技术要求从公司购买相应的生产和测试设备。

公司按合同和订单约定执行结算和收款。客户收到公司产品后经过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后,公司将与客户进行对账确认并开具发票。从订单签订到产品验收的时间周期一般在 90-185 天之间,同时验收后,公司根据客户合作情况和资信情况给予一定的付款信用期,一般为 45-150 天。

目前公司也在积极推广网络销售模式,主要模式包括搜索引擎优化和广告营销。涵盖但不限于一些主流渠道和平台,比如 5G 毫米波射频测试设备在微波射频网(http://www.mwrf.net/)主页进行了产品广告投放。此外公司配备了专门的网络销售团队,针对收集到的销售线索,由销售人员持续跟进,最终形成有效订单。

6、服务模式

公司技术服务的主要模式为驻场服务、软件远程调试和机动支持。

对于驻场服务,公司将综合考虑技术复杂程度、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和服务地区等因素和客户签订独立的技术服务协议,并按照约定的付款和对账时间进行结算。公司以驻场式服务满足客户对技术服务快速响应的需求,帮助客户解决设备在测试或生产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提高了公司工业自动化设备和客户生产线的协作程度,增强了客户粘性,利于公司获得新的销售机会。

(五)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自动化测试设备和自动化组装设备等,下游应用包括消费电子、工业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随着社会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智能化快速发展及居民消费升级转型,国民经济各行业电子化、数字化程度加深,相关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断扩大,推动了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产能扩张及制造升级,进一步加快了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需求的释放。

1、自动化测试设备

(1)5G 时代消费电子出货量增速有望转正,产品更新迭代加快,带动相关产业链设备投资需求

消费电子市场空间广阔,以智能手机为例,IDC 数据显示,受疫情影响 2020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为 12.92 亿台,同比下滑 5.9%;同时,IDC 预测,受消费者需求的回升及 5G 设备的推动,2021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增长 5.5%,2020 年至 2025 年期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有望达到 3.6%。

一直以来,消费者对移动终端的要求不断提升,消费电子产品上所搭载的功能也不断增多,对手机摄像头、电池技术、散热、硬件稳定性、射频性能等多方面要求更加严苛,也对生产过程中的测试设备提出了更高要求。如,5G 网络网速快、延迟低、功耗小,且由于大规模天线阵列技术的使用,5G 射频性能的测试难度和之前相比提升较大,相应测试设备的价格也会有大幅提升。

此外,随着电子元器件制程、工艺的发展和国民消费能力的不断提升,消费电子产品升级换代周期越来越短,各代产品的硬件、工艺、检测参数等方面也存在着较大差异,相应的产线更新也逐渐频繁,相应的检测设备更新需求也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2)视觉检测领域方兴未艾,技术为王

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统计数据,2020 年全球机器视觉市场规模约为 96 亿美元,近十年增速稳定在 12%,预计 2025 年将突破 130 亿美元。

目前机器视觉主要集中在欧美和日本市场,中国尚未形成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根据中国机器视觉产业联盟 2019 年度企业调查结果,2019 年国内机器视觉企业平均销售额约为 9454.7 万元,年销售额超过 1 亿元以上的企业数量占全部被访企业总数的比例约为 16.5%。

但近十年,中国机器视觉产业已经从发展中期迈向高速发展时期。2019 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 103 亿元,2013~2019 年复合增速 32%。随着全球制造中心往中国转移以及国内产业升级的推进,中国成为了机器视觉最具发展潜力的市场之一。

(3)汽车电子渗透率上升成趋势,政策驱动叠加技术发展,前景空间广阔

赛迪智库在其发布的《汽车电子产业发展白皮书(2019 年)》中认为,智能网联车政策、5G 网络建成、机器视觉技术发展、环保政策、消费升级等因素助推汽车电子在汽车价值链中占比不断提升。2020 年,汽车电子占整车成本比例约 35%,随着自动驾驶、网联车、整车内饰等细分领域的不断发展,整车中对汽车电子的要求越来越高,至 2030 年,该比例预计可达 50%。

汽车电子生产线要求实现生产、检测、包装等工艺的全自动化,同时装备系统研发、制造及更新换代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较高,因此汽车电子智能制造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具有一定的壁垒,龙头企业市占率较高。

随着汽车电子高景气度的延续,龙头企业产线建设的持续需求也将带动相关检测设备的采购需求。

(4)半导体检测领域长期高景气

半导体行业长期维持高景气,半导体设备市场也呈现快速增长趋势。SEMI 统计数据显示,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从 2013 年的约 318 亿美元增长至 2019 年的约 598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1.10%,并预测 2020-2022 年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将持续上升。按照半导体设备不同产品分类来看,2018 年晶圆处理设备、测试设备、封装设备和其他设备的市场规模占比分别约为 80.8%、8.7%、6.4%和 4.0%。按照 SEMI 此前预测的 2020 年半导体设备 689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以半导体测试设备占比约 8%测算,其对应市场空间约 55 亿美元,且随着未来半导体市场需求的不断提升,半导体检测领域将维持较高的增长速度。

2、自动化组装设备

自动化组装设备的制造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通常融合了机械系统、电气控制系统、传感器系统、信息管理系统及网络系统等技术。工业自动化设备能有效提高生产制造的效率和可靠性,减少生产过程对人工的依赖,显著提高生产精度、生产质量和生产效率。

从整体上看,2010-2020 年期间,除 2015-2016 年受宏观经济低迷及去库存调结构导致工业自动化需求下滑外,我国工业自动化规模基本呈现逐年增长态势,据中国工控网统计,2020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 1895 亿元,预计 2022 年市场规模 2087 亿元,复合增速 5%。在我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落后产能逐步淘汰、自动化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的大背景下,以自动化生产线代替原有手工劳动的大趋势成为必然,我国自动化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公司自动化组装设备的下游主要面向消费电子行业,并不断向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业电子等领域拓展。下游制造型企业需要在自动化组装设备品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实现效率与成本的平衡,因而对于公司的竞争者而言,技术水平是必要条件,其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效率和成本同样是重要的竞争因素。

(1)点胶机市场规模整体稳健增长,技术要求逐步提升

据中金企信国际咨询公布的《2020-2026 年中国点胶机市场竞争策略及投资潜力研究预测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7 年国内点胶机市场规模达到了 141.6 亿元,同比 2016 年的 127 亿元增长了 11.5%。

由于全自动点胶机生产效率高,市场对其需求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但国际上高技术水平的点胶机价格昂贵,动辄高达几十万/台,抬高了下游厂家成本;而国内目前的自动点胶机技术仍有很大差距,价格较低。厂家在效益与成本之间寻找平衡的同时,也为国内的点胶机厂家留出相当一部分市场。

随着消费电子的更新换代速度提升,对零部件的精度要求越来越高,产品在封装的时候对点胶的工艺也越来越严格,自动点胶机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2)自动包装机维持高增长,受益于劳动力成本上升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全国包装专用设备产量 26.34 万台,同比增长 25.18%。近年来,包装设备产量增长迅猛,2016~2020 年平均增速达 26.20%。因人口结构的持续老龄化和人均教育水平的提高,我国人口红利逐步消退,劳动力成本不断提升,自动包装机设备需求维持高速增长。

目前包装设备行业整体集中度较高,高端市场基本被行业龙头占据,低端市场内中小型企业竞争激烈。包装市场需消化低端产能后才能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近年来我国包装设备市场正处于国产替代时期,随着国内自动化包装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包装设备有着实现进口替代和出口海外的想象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375,964,707.52	824,939,964.66	66.80%	687,399,28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245,124.96	150,419,732.45	126.86%	111,623,94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120,053.05	144,625,093.15	122.73%	113,999,81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19,723.04	186,006,295.18	55.01%	28,253,43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8	1.24	100.00%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8	1.24	100.00%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5%	32.61%	-2.96%	34.2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687,922,991.26	741,090,424.64	127.76%	604,829,59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8,894,293.97	534,302,746.35	152.46%	394,877,236.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121,942.23	245,096,081.89	651,519,397.07	295,227,28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13,024.39	45,826,763.71	222,101,853.49	34,503,48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146,724.47	43,110,366.88	215,157,041.62	26,705,92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4,269.56	4,448,027.20	123,820,750.00	156,066,676.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兆春	境内自然人	23.32%	32,400,000	32,400,000		
付林	境内自然人	17.49%	24,300,000	24,300,000		
成君	境内自然人	11.66%	16,200,000	16,200,000		
陈均	境内自然人	5.83%	8,100,000	8,100,000		
曾宪之	境内自然人	3.24%	4,500,000	4,500,000		
王凯	境内自然人	3.24%	4,500,000	4,500,000		
浙江衢州利佰嘉慧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2%	4,200,000	4,200,000		
珠海横琴博航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8%	4,000,000	4,000,000		
珠海横琴博展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6%	3,000,000	3,000,000		
珠海横琴博望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6%	3,000,000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兆春、付林、成君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2、王兆春为博航投资、博望投资、博展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博航投资、博望投资、博展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数 402.16 万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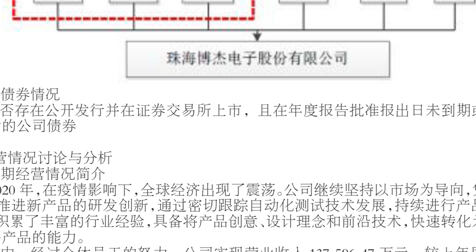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回顾 2020 年,在疫情影响下,全球经济出现了震荡。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凭借自身实力,持续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创新,通过密切跟踪自动化测试技术发展,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具备将产品创意、设计理念和前沿技术,快速转化为成熟可靠的新设备产品的能力。

报告期内,经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596.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80%;实现营业利润 39,646.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124.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86%。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自动化设备	1,187,056,882.00	633,353,251.75	53.35%	77.80%	93.01%	4.20%
设备配件	114,531,177.86	55,495,452.12	48.45%	6.95%	5.06%	-0.8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 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珠海博韬	新设	2020 年 06 月	375 万元	75%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兆春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 2020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1,245,124.96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21,203,911.08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208,183,317.50 元,减本年派发的 2019 年度分配利润 50,016,024.00 元,截至 2020 年度累计可分配利润余额为 478,208,507.38 元。母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为 212,039,110.80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21,203,911.08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51,062,879.86 元,减本年派发的 2019 年度分配利润 50,016,024.00 元,截至 2020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91,882,055.58 元。

2、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8,933,4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37 元(含税),合计派发 102,393,915.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股东的信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治理情况,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章程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章 第三条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73 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36.67 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9 号文批准,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主动退市除外)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73 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36.67 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9 号文批准,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章 第十六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公司或公司的分、子公司不能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三章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	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
第五章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认为需要设立的其他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认为需要设立的其他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第十章 第二百一十九条	无党建工作章节	增加党建工作章节: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之规定,建立党的组织,设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公司应当为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公司年度预算,并从公司管理费用中列支。推动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促进党组织围绕公司经营开展活动、发挥作用,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章程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章 第十二条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董事会秘书可以兼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保管董事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印章。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董事会秘书可以兼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保管董事会印章。
第二章 第十三条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应遵照其议事规则运行,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应遵照其议事规则运行,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第三章 第十九条	董事会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和三日以前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知可以采取书面邮寄通知的方式,也可以采用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电子交换数据等方式。通知应送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在通知全体董事的前提下,可以随时召开临时董事会,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董事会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和三日以前发出会议通知,通知可以采取书面邮寄通知的方式,也可以采用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电子交换数据等方式。通知应送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在通知全体董事的前提下,可以随时召开临时董事会,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相关条款序号因修订内容重新排序。

三、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现拟将公司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变更为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原《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内容不变,原《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废止,新增制订《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董事会议事规则》(2021 年 4 月)、《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四、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业务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是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2)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 15,000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511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相关数据如下:制造业 38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批发和零售业 1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房地产业 10,建筑业 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金融业 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农、林、牧、渔业 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采矿业 2,住宿和餐饮业 1,教育 1,综合 1。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5.8 亿元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市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		382 家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3)人员信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共有合伙人 203 名,涵盖审计、会计、评估、税务和咨询等各个领域。注册会计师 185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叶涵	2015 年	2015 年	2019 年	2021 年	雄帝科技、捷顺科技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涵	2015 年	2015 年	2019 年	2021 年	雄帝科技、捷顺科技
	叶敏	2018 年	2013 年	2018 年	2021 年	--
质量控制复核人	潘晶晶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0 年	晶盛机电、金洲管道、镇海股份、锋龙股份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 106 万元,系按照公司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等确定。2021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确定原则与 2020 年度保持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与足够的独立性。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的要求。续聘天健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全面完成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认为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

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涉及影响公司业务的范围。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修订及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依照财政部相关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会议表决,会议选举陈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龙先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程硕士。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ICT 高级测试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博杰有限事业部高级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公司事业部高级经理、监事;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并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博坤机电(苏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珠海横琴博望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17%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陈龙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形。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珠海市香洲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总金额 12.78 亿元,本次拟投资项目主要方向为基建、设备、科技等投入。公司以电学、声学、射频、光学专业测试设备及测试系统为发展基础,以自动化测试和自动化组装设备同步开发为特色,形成了可靠性高、质量稳定、技术先进、应用领域广泛、规格品种齐全的产品线。项目将从工艺、设备、建筑、管理等多方面入手,采取各种相应的节能降耗措施,降低能耗物耗,以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

(二)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董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项目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书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尚可取得。本项目投资协议书所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

二、协议对方介绍

对方珠海市香洲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为政府机构,负责人申伟平,开办资金 95.38 万元人民币,办公地址位于珠海市香洲区行政中心。

珠海市香洲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要负责香洲区招商引资和促进投资的专业化服务,促进区域经济合作;统筹香洲区招商引资规划和重大招商引资活动,做好各园区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其履约能力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珠海市香洲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正式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本次拟投资项目主要方向为基建、设备、科技等投入。投资的资金来源待定。

后续若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四、协议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

甲方(引资方):珠海市香洲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乙方(投资方):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1]

[1] 上述项目投资及购置土地拟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珠海博冠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联合进行,比例为 95%、5%。

2、投资金额

项目总投资 12.78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39 亿元(包括购置土地、设备、工程设计及装修等投入)。

3、土地情况

性质:工业用地(新型产业用地 MO);面积:1.82 万平方米;容积率:6.6。

4、环保要求

公司承诺所建项目符合国家、广东省及其珠海市颁布的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须符合国家建设项目安全及职业卫生设施"三同时"相关规定,满足必要的安全生产条件,认真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配合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监管,符合珠海市产业政策、能耗要求。

5、权利义务

甲方负责:土地使用权出让、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税务、建设等审批手续、对乙方投资进行监督及要求整改。

乙方负责:注册地需确保在珠海市香洲区、依法经营、按照投资协议额度进行投资、按照"三同时"进行建设和投产,做好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

6、违约责任

甲方提供良好的投资环境,如果落实不到位,乙方有权请求甲方落实,如果因甲方原因引起的项目延迟、土地未如期交付,甲方应积极协调履约。

乙方出现投资额度不足、建设进度延迟、土地闲置、经济效益不达标等情况时,甲方依据协议提出整改要求,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限期整改,整改后仍无法满足要求时,甲方可采取中止土地出让、要求赔偿等措施。

7、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2021 年 4 月 19 日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但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协议书正式生效执行。

五、目的、风险及影响

(一)投资目的

此次项目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扩大产能、业务规模具有积极意义,旨在进一步拓宽公司的业务领域,提高公司收入和盈利水平。

(二)投资风险

1、该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书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本项目投资协议书所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项目建设过程中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会对项目进展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三)积极意义

随着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的不断提高,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的研发、管理和销售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验。本次项目投资是公司基于现有的生产能力以及市场需求和国家政策导向等多重因素的综合考虑,并经过管理层的慎重讨论做出的决定,尤其是半导体自动化设备生产,是公司未来重点投资方向,有助于公司利润形成的新增长点,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效拓展公司的产品领域,实现半导体自动化设备规模化生产,降低单件生产成本,提高公司利润,占领新的市场。

本项目投资对于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有积极的促进意义,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相关的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